定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编号: [138461368631653

1

为了维护您的自身权益,请在投资前仔细阅读本协议各条款以及与【银行理 财产品】(以下简称"本产品")相关的全部规则,以充分知悉本产品的运作规则、 投资范围以及本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

投资者通过牛投理财客户端页面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即 表示投资者与乙方已达成协议并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约定内容以及与本协议 有关的各项规则及牛投理财平台所展示的其他与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各项规则 的条款和条件有关的各项规定。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 理解乙方对条款的解释,请不要进行后续操作。

第一部分: 定向委托投资明细

委托人(甲方):

姓名: 刘运涛

牛投理财平台账号: 186****3494

身份证号: 37********5111

受托人(乙方):

公司名称: 北京知鹏汇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定向委托投资标的名称: asdad定向理财协议1

定向委托投资金额: 5000.00

第二部分: 定向委托投资管理通用条款

第一章定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

第一条《定向委托投资管理协议》("本协议")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定向委托投资明细";第二部分为"定向委托投资管理通用条款"。两个部分具有同等效力,不可分割。

第二条 甲方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法律法规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独立行使和承担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自然人,自愿将合法所得资金委托乙方进行定向投资。甲方为"北京知鹏汇仁科技有限公司"("牛投理财")的注册用户。

第三条乙方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公司,愿意接受甲方委托将甲方所委托资金依照 本协议约定定向投资于定向委托投资标的。

第四条本协议项下委托人、乙方单独称"一方",合称"双方"。

第二章定义与解释

第一条定义

- 1. 定向委托投资或委托投资: 是指甲方自愿将合法所得的资金委托给乙方定向投资于定向委托投资标的,以获取投资收益。
- 2. 定向委托投资标的: 是指本协议第一部分所列。
- 3. 定向委托投资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指银行公布的相应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或牛投理财平台所列的预期收益率。
- 4. 委托人定向委托投资本金及收益: 是指定向委托投资标的提前终止或 到期后,根据实际投资情况向委托人支付的本金及收益。
- 5. 定向委托投资生效日: 就甲方单笔定向委托投资而言,是指本协议中双方约定的乙方有效提交定向委托投资申请且乙方接受该等申请之日。
- 6. 定向委托投资资金: 是指甲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提供的用于定向委托投资的资金。
- 7.T 日: 指定向委托投资或其他交易的有效申请日,该等日期为工作日,如投资人申请日为非工作日,则应当自动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为有效申请日。
- 8.T+n 日: 指在 T 日起第 n 个工作日(不包含 T 日)。
- 9.T-n 日: 指在 T 日前第 n 个工作日 (不包含 T 日)。
- 10.甲方收款账户: 是指本协议项下甲方指定的作为收取本协议项下相应 款项的牛投理财账户。
- 11.乙方收款专户: 是指由乙方指定的作为收取委托人向乙方支付委托资金和其他款项的乙方账户。
- 12.牛投理财账户: 是指甲方在牛投理财平台开立的牛投理财用户名项下的账户。
- 13.牛投理财平台: 是指牛投理财为平台注册用户提供相应居间服务的网站及电子交易系统。
- 14.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 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协议履行其全部 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瘟疫、其他 天灾、战争、政变、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